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: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
政北路1號

承辦人:劉彥佑 電話:9251000#1743

電子信箱: brianlcom1124@mail.e-land.

gov. tw

受文者: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 發文字號:府勞資字第1120149981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420000A_1120149981A_ATTACH1.pdf)

主旨:「宜蘭縣政府處理違反勞動基準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, 業經本府112年8月30日府勞資字第1120149981B號令修正 發布施行,檢送本基準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請各鄉(鎮、市)公所惠予張貼公告周知。

正本: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及長期照護服務管理

所、本府各單位(本府秘書處、本府勞工處除外)

副本:本府秘書處文書科(請刊登公報)、本府秘書處法制科、本府勞工處

電2883/08/31文 交換:321章

第1頁,共1頁